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10005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2段99號

承辦人：技佐 陳軒愷

電話：04-8323410轉316

傳真：04-8323425

電子信箱：pfmchen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南字第1140077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政府辦理街頭藝人登記申請表 (376472400E_1140077467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本縣於(114)年3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街頭藝人登記申請，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並轉知及鼓勵所轄街頭藝人踴躍申請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彰化縣政府辦理街頭藝人申請登記作業管理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收件日期：自114年3月1日起至114年3月31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三、檢附彰化縣政府辦理街頭藝人登記申請表1份，或至本縣文化局官網/主題專區/街頭藝人/表單下載
(<https://reurl.cc/N0mYz5>)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彰化縣政府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縣文化局

